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

延遲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2022年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 延遲寄發2021年年報、2022年中期報告及2022年年報

本公告乃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南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延遲刊發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及年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未能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寄發2021年年報及2022年中期報告。根據近期與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的溝通，本公司預計於2023年3月31日前，(i) 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2022年經審核年度業績無法刊發；及(ii) 2021年年報、2022年中期報告及2022年年報無法寄發。

核數師提出內控調查應涵蓋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之事件，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內控調查仍在進行中。本公司一直積極與核數師合作以儘快完成2021年度審計工作，以解決包含有關持續更新之現金流預測、預期信貸虧損、訴訟情況等未盡事宜，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公佈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寄發2021年年報之發佈時間。然而，本公司與核數師尚未就完成其審核工作的明確時間表達成一致意

* 僅供識別

見，因此，本公司無法確定刊發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2022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以及寄發2022年中期報告及2022年年報的預期日期。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2022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2022年經審核年度業績、2021年年報、2022年中期報告及2022年年報作出進一步公佈。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3日之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榮

香港，2023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榮女士
于品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業良先生
肖遂寧先生
何養能先生